

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12學年度寒假家長聯繫函

貴家長惠鑑：

寒假期間，希望臺端督促貴子弟注意安全及按時返校，並鼓勵多研讀課業以增進學識，同時請協助要求貴子弟遵守學生校外生活規範，下列幾點敬請配合：

一、詐騙防制：

- (一) 寒假期間應提醒勿點選不明簡訊網址，避免手機中毒被當成跳板而四處散發簡訊，使歹徒有機可乘。並建立安全使用智慧型手機的觀念，於使用網路聊天 APP(如 Line)時，請慎防及提高警覺，切勿洩漏帳號與密碼，被歹徒盜用後進行詐騙成為詐騙受害者。
- (二) 學生在網路上從事各種活動務必提高警覺，小心求證仍為防詐之不二法門，應切記反詐騙 3 步驟：「保持冷靜」、「小心查證」、「立即報警或撥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尋求協助。
- ## 二、防制藥物濫用宣導：
- 不濫用藥物（如安非他命、K他命、搖頭丸、FM2、一粒眠……等毒品）。新興毒品可能透過通訊軟體販賣、利用短影音 APP 附加 QR 碼提供貨品，請提醒家長留意學生，對於各式通訊軟體上奇怪的暗語及販售高於平常市價金額的物品都要提高警覺，避免學生涉入網路販毒；另注意大麻與「墨西哥鼠尾草」(Salvia divinorum)在臺灣分別列為第二、三級毒品，千萬不要購買、使用，以免涉法（相關資訊請參考本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站 <http://enc.moe.edu.tw/>）。

二、犯罪預防：

提醒同學切勿從事違法活動：如飆車、竊盜、販賣違法光碟軟體、參加犯罪組織活動或從事性交易（援交）等。另近年來逐漸增多的電腦網路違法事件如：非法散布謠言影響公共安寧、違法上傳不當影片、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等，請各級學校加強學生網路使用認知素養並尊重個人隱私權益，以免誤蹈法網。

三、不無駕照騎乘機車，有駕照騎乘機車必須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四、不飲酒、不吸菸、不嚼食檳榔、不賭博、不飆車。

五、夜間 22 時以後依「春風專案」規定，不得在公共場所遊蕩或逗留。

六、工讀安全：學生可參考勞動部「職場高手秘笈」，遵循三要準備、七不原則—「要確定、要存疑、要告知」、「不繳錢、不購買、不簽約、證件不離身、不非法工作、不飲用、不辦卡」，如果發生受騙或誤入求職陷阱，致勞動權益受損，可撥打當地勞工局電話，請求專人協助救濟權利；另雇主若於工讀報到索取個人證件用以填報資料，須注意是否註明該證件僅供投保、報稅或其他雙方約定用途之用。上開秘笈已置於勞動部官網(<https://www.mol.gov.tw/>)業務專區/勞動關係/勞動教育專區可供運用。

七、參加旅遊宜結伴同行，事先應周詳準備才能確保安全。

八、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如洗澡、室內烤肉、取暖），保持室內空氣暢通；多加利用內政部消防署：

<http://enews.nfa.gov.tw/issue/961025/images/radio.htm>「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防災安全診斷」。

九、寒假期間從事各類戶外活動，首應注意天候變化及地形環境之熟悉。如進行登山、露營、溯溪、戲水、水岸、田野調查研究等活動時，除需做好行前裝備檢查外，更應考量自身體能狀況能否負荷，勿至公告危險水域或無救生人員的地方進行活動。

十、不私拍不雅照片，更不應 PO 上網，避免觸法；同時應注意網路使用之認知素養並尊重個人隱私權益，避免觸法。

十一、交通安全：根據本部校安中心的統計顯示，校外交通意外事故為學生意外傷亡的主要原因。寒假期間學生可能因為參加活動、打工兼職等因素，增加使用交通工具的機率，因此需特別提醒學生騎乘機車、電動自行車、自行車等一定要注意自身安全，駕駛期間應遵守交通規則，減速慢行，切勿酒後駕車、疲勞及危險駕駛，以策安全。

十二、防範無照駕駛違規：由於無照駕駛已經造成車輛與行人的危險，如經查獲，將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一萬二千元以下罰鍰，並當場禁止駕駛；另未滿 18 歲的青少年無照駕駛時，除了應繳交罰鍰以外，青少年以及父母等法定代理人參加道路交通安全講習。

十三、寒假期間若仍有賃居學生，務必請家長至賃居處所訪視環境安全。

十四、鑑於近期社會上已發生數起一氧化碳中毒事件，造成多人傷亡，提醒在使用燃氣熱水器等應保持通風，防範一氧化碳中毒事件發生；另外提醒有在外賃居的學生不要貪便宜住違章或安全堪虞的建築，在外租賃房屋，應優先考量逃生路線是否暢通？熱水器是否裝設在室外？以及有無監視器或火災警報器等？

十五、家長或學生如接獲可疑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應切記反詐騙 3 步驟：「保持冷靜」、「小心查證」、「立即報警或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尋求協助。

十六、學生在校或寒假期間如遇霸凌，學生或家長第一時間可透過教育部 24 小時免付費投訴專線（0800200885）、雲林縣學生校外會專線（05-5334432）或本校教官室專線（05-5879934），立即處理後續可能發生的霸凌行為。

十七、同學於寒假課業輔導期間配合學校作息，上學勿單獨太早到校，課餘時，避免單獨留在教室；請務必結伴同行，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確保自身安全。學生放學不要太晚離開校園，或由家人陪同，絕不單獨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

十八、本校網頁隨時公告最新訊息，歡迎貴家長點閱，網址：<https://www.hlvs.ylc.edu.tw/>

以上煩請貴家長鼎力協助，共同輔導並要求、約束貴子弟勿違規定，以維護身心健康及安全。

由於工作繁忙不克一一登府拜訪，敬請見諒！

順頌

時祺

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校長 程 俊 堅 敬啟